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株洲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戒毒条例》、《司法部关于建立全国统一的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的意见》和省司法厅相关规定,依法对强制隔离戒毒、戒毒康复人员进行管理教育及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和支持隶属株洲市司法局,属市一级预算单位。

(一) 预算单位主要职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戒毒条例》、《司法部关于建立全国统一的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的意见》和省司法厅相关规定,本单位依法对强制隔离戒毒、戒毒康复人员进行管理教育及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和支持等。

(二)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1. 内设机构设置。市强戒所为副处级机构,内设机构 21 个。

(三) 人员情况

在职人员 140 人(含提前退休 8 人),退休人员 56 人。

二、预算收支情况(按单位预算口径)

2021 年预算收入 4742.69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4841.98 万元,调减 99.29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0 万元。

2021 年支出 4742.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14.02 万元,项目支出 628.67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 年全所上下一心,坚定执行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全

年封闭执勤 26 批次，始终将新冠疫情挡在高墙外，把问题隐患消弭在摇篮里，继续实现了“三防一安全”，场所连续 20 年实现“六无”，连续四个季度被省局评为一类所，年度绩效考核名列全省市州所第一。

克服疫情影响，完成辅警招录，已招聘入职辅警 38 名，协调市财政落实辅警经费 123.5 万元，极大的缓解了全所警力不足的现象，减轻了民警执勤压力。协调国家电网，在所内加装汽车快充电桩。严格遵照省局统一模式验收情况反馈，投入近 200 万元查漏补缺、完善设施，反复“回炉”，不断“淬火”，壮大了株洲强戒警营力量；管教门卫安装生命探测系统，补强所内智能监测体系；增设监测探头四十余个，强化了场所安全防护网络，彻底清除了管教院内的监控盲区；排查管教院内所有露天管道，加装防攀爬装置，并对防护窗进行更换、安装、加固，降低戒毒人员脱逃风险；改造戒毒人员寝室并安装空调，增加戒毒人员商店商品种类，引进智能消费系统，改善了戒毒人员戒治环境和生活条件；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全年无重大违纪事件，违纪率下降 60%；“智慧戒毒信息化项目”已经进入后期审批程序，“智慧所”建设进程进一步推进，技防手段进一步加强。按照省局疫情防控的要求，适时调整勤务模式，实行封闭执勤。戒治大院封闭执勤共 26 批 150 天，行政区全封闭上班共 3 批 34 天。在落实常态化防控措施的同时，协调邀请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金山街道卫生院工作人员来所开展核酸检测和疫苗接种工作，为全所 180 名民辅警职工、物业人员和戒毒人员接种疫苗，实现疫苗接种应接尽接；工作人员入院和戒毒人员入所出所必测核酸，全年共检测 3650 人次，

排查民辅警职工行程 300 余人次，疫情防控精准科学。统一戒毒模式基本建成。目前，以“四区五中心一延伸”为框架的统一戒毒模式基本建成，实体化运行良好，戒毒工作更加科学、专业、规范。组织对解除出所戒毒人员回访 353 人次。全年共完成并向省局报送教育矫治个案 10 篇，部局送审 1 篇。百名案例” 1 人，“千人典型” 10 人。为戒毒人员开展个体心理咨询 110 人次，开展心理危机干预 12 人次。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对应年初预算申报及年中预算调整的子项目分别描述绩效情况（可单独提供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填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件 1-2）。表述格式参考如下：

1. 年初预算项目“强戒人员生活费”金额 240 万元，实际支出 237.39 万元，结余 2.61 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年初预算项目“场所改扩建建设资金”金额 400 万元，实际支出 7.8 万元，结余 392.2 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年初预算项目“大型修缮（监舍维修）非税成本”金额 77 万元，实际支出 77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强戒人员生活费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 240 万元，执行数为 237.3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结余资金 2.61 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项目支出 237.39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戒毒人员伙食费、日用品补助、医疗康复费、被服费等。根据湘财行【2013】69 号文件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费为 3000 元/人.年，其中伙食费 2520 元/人.年。在疫情期间及时采购大米 9.4 万斤保证供应量。建立了健全的食品卫生管理

与饮食安全管理制度，全年无一起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即使存在市场物价的波动于戒毒人员伙食标准增长不及时之间的矛盾，在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戒毒人员的生活，但也严格按省厅、省局规定的净入口实物量，及时、足额落实到位，严把选材关、严把操作关、严把人员关。保证了专款专用，伙食标准逐步提高，膳食搭配合理，确保戒毒人员伙食费标准在全省处于上游水平，得到省局及戒毒人员、社会人士的一致好评。本着御寒护体、例行节约、整齐清洁和便于识别的原则设计和管理戒毒人员被服，制定了被服发放、保管、使用制度及仓储管理制度。该项目已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2）场所改扩建建设资金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 400 万元，执行数为 7.8 万元，预算执行率 2%，结余资金 392.2 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项目支出 7.8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偏差的原因为：按合同约定和政府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支付工程款，未完成结算审计。

（3）大型修缮（监舍维修）非税成本

项目全年预算 77 万元，执行数为 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结余资金 2.61 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项目支出 77 万元，主要用于戒毒人员宿舍空调线路改造，篮球场、羽毛球场油漆铺装费。产品、服务购买流程、手续符合政府采购法，验收合格。改造戒毒人员寝室并安装空调多措并举关爱戒毒人员，采取实际行动防暑降温，确保安全度夏。羽毛球和篮球场的油漆铺装，完善运动场地，减少运动事故。通过体能康复训练能够有效帮助戒毒人

员进行身体功能障碍的恢复，提高戒毒人员的健康水平，更好地促进戒毒矫治的深入开展。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实质提升“四区五中心一延伸”运行质量和运行效果。

2. 年中追加项目 “辅警人员经费”，金额 123.5 万元，实际支出 122 万元，结余 1.5 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防控新冠病毒经费补助”，金额 17.74 万元，实际支出 17.74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监控设备信息化建设项目”，金额 66.74 万元，实际支出 66.74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所政设施建设（中央禁毒补助）”金额 100 万元，实际支出 100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

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辅警人员经费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 123.5 万元，执行数为 12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结余资金 1.5 万元已全部收归财政。项目支出 12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招录、教育培训、表彰奖励、层级晋升、劳动工资、社会保险、服装购置、办公经费等工作。经费标准根据湖南省人大常委会发布的《湖南省警务辅助人员条例》的相关规定，参照株洲市公安辅警待遇标准。当前司法行政戒毒工作要求日渐精细化，我所民警工作日益繁重，在现有民警警力严重不足的客观背景下，辅警在协助我所机关建设和维护场所稳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也提供了一些就业岗位。2021 年 6 月中旬通过公开招聘的 38 名辅警正式上岗。

（2）防控新冠病毒经费补助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 17.74 万元，执行数为 17.7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 17.74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场所内疫情防控的物资补给。全体干警职工的核酸检测防范风险；入院必带口罩，定时量体温，每日对管教大楼四周、操场、篮球场、购物中心及

羽毛球场、干警及学员上下楼道、学员食堂，进行 84 喷洒地面消毒两次，各大队对办公区、学员生活区及车间进行 84 喷洒地面消毒或者艾叶、苍术烟熏空气消毒。确保院内无流行性疾病发生，避免了疾病之间相互传播。保障了场所内无疫情、无传染病流行发生，无离所就医人员，无食物中毒事件发生，民警、戒毒人员无一例发热人员，老病号也加强了服药监督管理，做到了防患于未然。

（3）监控设备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 66.74 万元，执行数为 66.7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 66.74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戒毒工作信息化建设。完善“网络互联互通、信息资源共享、标准规范统一、应用功能完备”的司法行政戒毒系统信息。提升戒毒机关跨地域的快速反应能力、协同能力、处置突发事件。项目招投标流程、手续符合政府采购法。项目实施进度按照合同有序开展、进行。

（4）所政设施建设（中央禁毒补助）项目

项目支出 1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监控补盲，新设监测探头十余个，彻底清除了管教院内的监控盲区；管教门卫安装生命探测系统，补强所内智能监测体系；引进智能消费系统。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实质提升“四区五中心一延伸”运行质量和运行效果，发挥统一模式统揽全局、整合资源的作用。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资金较多，比较混杂。很多指标难以定量，年中突发应急应变事情多，追加金额多。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较为薄弱，指标设置缺乏科学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

把类别相同的项目合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意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2.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资金情况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
	2020104合计	4841.98	4841.98				
	其中:当年财政拨						
	上年结转资金			4742.69	10	98%	9.8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要求,正确履行强戒工作职责,确保场所安全稳定,全年实现安全稳定“六无”指标。认真落实戒毒人员的各项待遇,落实实物量标准。 (一)依法收治、管理、教育强戒人员; (二)按上级对强戒工作“四区五中心”布局要求,对场所进行调整、布局、改造; (三)依法对强戒人员开展卫生、法治、道德和形势政策等教育,促其思想转化; (四)对强戒人员有针对性地进行生理治疗、心理治疗和身体康复训练,确保生活和医疗保障; (五)建设电子围栏和智能分析系统、场所文化建设、旧楼改造、新建楼房技防系统建设、老区排污系统改造、自来水改造、停车场、篮球场建设、办公信息化、新建医务室医疗设备、饮水机; (六)场所改扩建顺利进行。			深入推进司法行政戒毒工作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高教育戒治科学化专业化水平,适应新时代司法行政戒毒工作的发展需要。2021年圆满按市委、市政府和上级要求,正确履行强戒工作职责,确保场所安全稳定,全年实现安全稳定“六无”指标。认真落实戒毒人员的各项待遇,落实实物量标准。 (一)依法收治、管理、教育强戒人员,实现教育矫正固本强基,合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按上级对强戒工作“四区五中心”布局要求,对场所进行调整、布局、改造。我所当前已基本建成“四区五中心一延伸”的统一戒毒模式; (三)依法对强戒人员开展卫生、法治、道德和形势政策等教育,促其思想转化,全力打好安全稳定保卫战; (四)对强戒人员有针对性地进行生理治疗、心理治疗和身体康复训练,确保生活和医疗保障; (五)场所文化建设、监控补盲、新建楼房技防系统建设、改造戒毒人员寝室并安装空调、停车场停车棚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4	4	
		戒毒人员参与率	100%	100%	5	5	
		心理健康档案建档率	100%	100%	4	4	
		戒毒人员回访数	≥300	353	4	4	
	产出指标(50分)	戒毒人员所内戒	100%	100%	4	4	
		按规定组织考核、评估和流转工作,考核、评估和流转资料文书	规范齐全	规范齐全	2	2	

附件1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通过率	100%	100%	5	5	
			戒毒人员相应课程考试合格率	达到90%以上	91%	4	4	
			个体心理咨询人数	≥100人次	110人次	4	4	
			财务制度的健全	健全	健全	4	4	
		时效指标	收治期限两年，三个月以内实现急性脱毒，脱毒	98%	100%	4	4	
			成本指标	全员开展出所诊断评估，评估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非税任务应缴财政款完成度	100%	100%	3	3	
			人均产值提高率	>5%	10%	2	2	
		社会效益指标	戒毒人员所内戒断率	100%	100%	3	3	
			戒毒人员场所脱	0	0	3	3	
			重大所内疫情	0	0	3	3	
			所内毒品流入	0	0	3	3	
			所内案件	0	0	3	3	
			开展禁毒戒毒宣传教育活动	5次	大于5次	2	2	
			戒毒人员非正常死亡	0	0	2	2	
		生态效益指标	医疗废物处置污染事件	0	0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帮教率	100%	100%	2	2	
心理健康教育普及率	大于95%		100%	2	2			
年度获得职业技能培训证书的戒毒人员	达到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人员数量的		100%	2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测评满意率	大于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等级：优	

备注：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附件2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强戒人员生活费		项目总投资（万元）		240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目）	强戒人员生活费		其中： 财政拨款		240		
项目总实施期：2021年								
年度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值）	
	合计	240		237.39	10	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戒毒人员合理膳食，吃得卫生、吃够标准，保障戒毒人员在所统一着装，有序管理戒毒人员，确保实物量落实到位。			确保戒毒人员合理膳食，吃得卫生、吃够标准，保障戒毒人员在所着装，有序管理戒毒人员，实物量标准得到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强戒人员人均生活费	3000元/人.年	>3000元/人.年	4	4	
			大米采购数量	>8万斤	9.4万斤	4	4	
		质量指标	落实强戒人员净入口实物量标准，切实保障戒毒人员合法权益和生命健康权，保障率	95%以上	100%	8	8	
			食品中毒事故	0	0	8	8	
			支出的相关性	100%	100.00%	8	8	
			时效指标	按日保障实物量标准落实，确保吃的干净卫生，吃足标准，落实率	100%	100%	8	8
		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5%以上	99.99%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戒毒人员的生命健康权	有效保障戒毒人员的生命健康权，降低了医疗费支出，有效节约医疗费和其他支出		8	8	
			资金投入使用全部用于戒毒人员日常生活保障	100%	100%	6	6	

附件2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	专项名称	强戒人员生活费	项目总投资（万元）			24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了戒毒人员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保障率	100%	100%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厨余垃圾处理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戒毒人员合法权益保障率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强戒人员好评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	等级：优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场所改扩建建设资	项目总投资(万元)	400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	场所改扩建建设资	其中:财政拨款	400				
项目总实施期: 2021年								
年度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值)	
	合计	400	400	7.80	10	2%	0.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改扩建项目顺利竣工,支付余款。督促、协调施工单位尽快完成消防验收,联合验收,完善竣工图,将所有资料移交第三方审计机构进行结算初审,初审后,将所有资料移交国家投资审计处,进行竣工决算审计,待审计定案表出具后,按国家规定和施工合同支付工程款。协调代建、施工、监理、设计、发改、财政、建设、国土、规划等部门做好改扩建项目的资产核算和整体移交,确保如期顺利投入使用,以满足不断提升的收治量的需求和开展戒毒业务工作的实际需要。为建设司法部颁发的全国“四区五中心”统一戒毒模式示范所奠定硬件基础。			按合同约定和政府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支付工程款,未完成结算审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验收是否符合国家建设标准	符合	符合	10	10	
			招投标程序的规范性	合法合规	合法合规	10	10	
			不断提升的戒毒业务工作满足保障率	大于80%	大于80%	10	10	
			资金当年到位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投资估算5492万元	总投资估算5492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50分)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5	5	
			是否满足戒毒业务工作需要	是	是	5	5	
		经济效益指标	适用司法部推广的统一戒毒模式的布局,戒毒人员及时进行所内流转戒除毒瘾三期四区的启用,明显利用场所秩序的稳定和戒毒人员的日常戒治管理	适用	适用	4	4	
效益指标 (30分)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	专项名称	场所改扩建建设	项目总投入	项目总投入	项目总投入	项目总投入	项目总投入	项目总投入
		不断提升的戒毒业务工作满保障率	大于80%	大于8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戒毒业务工作需要	符合	符合	4	4		
		强戒人员脱逃事件	0	0	4	4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节能降耗减排和环境保护要求	符合	符合	4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务用房建成后,改善了场所环境,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率高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0.1	等级: 优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 等级划分为: 90分(含) — 100分为优, 80分(含) — 90分为良, 60分(含) — 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附件2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大型修缮（监舍维	项目总投资（万元）	77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	大型修缮（监舍维	其中：财政拨款	77				
项目总实施期：2021年								
年度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值）	
	合计	0	77	7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7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断完善我所以分期分区为基、以专业中心为支撑、以科学戒治为核心、以接帮扶为延伸的全国统一的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			落实《全国统一的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专业干警配备标准》，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实质提升“四区五中心一延伸”运行质量和运行效果，发挥统一模式统揽全局、整合资源的作用，其中包含戒毒人员宿舍空调线路改造费，篮球场、羽毛球场油漆铺装费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12	12	
			支出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2	12	
			购置合同执行违规率	小于2%	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6	6
		成本指标	支出是否合理	是	是（项目均经过造价咨询中介机构	7	7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95%以上	100%	6	6	
			投入使用率	大于70%	大于80%	6	6	
			设备使用率	80%以上	1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强戒人员脱逃事件	0	0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场所安全稳定	有利于场所安全稳定	有利于场所安全稳定	6	6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以上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等级：优

备注：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附件2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辅警人员经费		项目总投资（万元）		123.5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目）	辅警人员经费		其中： 财政拨款		123.5		
项目总实施期：2021年								
年度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值）	
	合计	0	123.5	122.00	10	99%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23.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缓解民警工作强度高、压力大，长期夜间加班高负荷运转的状态。			缓解了民警工作强度高、压力大，长期夜间加班高负荷运转的状态，进一步确保场所稳定，维护社会安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招聘人数	38	38	10	10	
		质量指标	招聘公开透明度	100%	100%	10	10	
			辅警培训	≥90%	100%	5	5	
			岗位分配是否合理	是	是	8	8	
			辅警协助	≥90%	100%	7	7	
		时效指标	资金当年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是否参照市公安辅警待遇标准	是	是	5	5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机会	38位	38位	8	8
		社会效益指标	岗位闲置	0	0	5	6	
			符合戒毒业务工作	符合	符合	7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戒人员脱逃事件	0	0	7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强戒人员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	等级：优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 等级划分为: 90分(含) — 100分为优, 80分(含) — 90分为良, 60分(含) — 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

附件2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防控新冠病毒经费补助		项目总投资（万元）		17.74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目）	防控新冠病毒经费补助		其中： 财政拨款		17.74		
项目总实施期：2021年								
年度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值）	
	合计	0	17.74	17.7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7.7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疫情期间的物资补给，减少发热病例，无疫情。			有效的物资补给，维护了场所安全稳定，无一例新冠疫情病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消毒情况	每天大于1次	每天2次无死角消毒	4	4	
			封闭备勤天数	按照省局要求	150天	5	5	
			核酸检测人次	应测尽测	3650人次	9	9	
			采购合规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场所疫情事故	0	0	8	8	
			产品验收合格率	90%以上	100%	8	8	
			支出合规性	合规	合规	4	4	
			时效指标	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强戒人员感冒人数	较往年减少1%	减少1%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中毒事件	0	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强戒人员脱逃事件	0	0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率	90%以上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等级：优

备注：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监控设备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总投资（万元）		66.74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目）	监控设备信息化建设项目		其中：财政拨款		66.74		
项目总实施期：2021年								
年度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值）	
	合计	0	66.74	66.7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66.7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网络互联互通、信息资源共享、标准规范统一、应用功能完备”的司法行政戒毒系统信息。提升戒毒机关跨地域的快速反应能力、协同能力、处置突发事件。			新建楼房的视频监控、可视对讲、一键报警、公共广播、周界报警、指纹智能门禁、AB门监控、指挥中心、中心机房、执法平台的建设已基本完成，能初步满足大数据分析处理的要求，逐步实现与智慧戒毒对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8	8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7	7	
			监控范围覆盖率	>80%以上	>80%	4	4	
			购置合同执行违规率	<2%	0	3	3	
			支出合规性	合规	合规	7	7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3	3	
			资金支出进度	是否合规	按照合同合规支付	7	7	
			项目完成率	>60%以上	80%	7	7	
		成本指标	是否经过第三方机构核准	是	是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减少人员巡逻	是	是	4	4	
			不断提升的戒毒业务工作满足保障率	>80%	9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强戒人员脱逃事件	0	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控设备预计使用年限	10年	预估>10年	7	7	
		生态效益指标	辐射是否符合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5	5	

附件2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	专项名称		监控设备信息化建设项		项目总投资（万元）		66.74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值班人员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等级：优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强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支出名称	专项名称	所政设施建设		项目总投资（万元）		100		
	支出方向名称（子项目）	所政设施建设		其中： 财政拨款		100		
项目总实施期：2021年010402669								
年度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执行率×分值）	
	合计	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不断完善我所以分期分区为基、以专业中心为支撑、以科学戒治为核心、以接帮扶为延伸的全国统一的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			将统一戒毒模式与场所安全、教育戒治、智慧戒毒、队伍建设等统筹结合，落实《全国统一的司法行政戒毒工作基本模式专业干警配备标准》，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实质提升“四区五中心一延伸”运行质量和运行效果，发挥统一模式统揽全局、整合资源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8	8	
			AB门无线微震生命探测车辆检查系统	1套	1套	4	4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6	6	
			支出合规性	合规	合规	6	6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购置合同执行违规率	小于2%	0	6	6	
			设备到位率	95%以上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当年到位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AB门无线微震生命探测车辆检查系统	≤60万元	54.77万元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强戒人员脱逃事件	0	0	15
	生态效益指标		辐射是否符合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符合国家技术规范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车辆检测设备预计使用年限	10年	预估>10年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测评满意率	90%以上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等级：优	

备注: 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100分, 等级划分为: 90分(含) — 100分为优, 80分(含) — 90分为良, 60分(含) — 80分为中, 60分以下为差。